

诗和远方
就在家乡

冬吃萝卜夏吃姜,一年四季保安康。漫长的冬季里,在我的故乡徐州,家家户户的餐桌上总少不了椒子酱的身影。椒子酱不是酱,而是一道用萝卜丁、猪肉丁、油炸豆腐丁、泡发好的黄豆花生米等食材一起熬制成的家常菜,成品色泽红亮、香辣可口。

在物质匮乏的年代,萝卜是冬季餐桌上当之无愧的“主角”。记得小时候每到冬天,家里时不时就会做上一盆椒子酱。因为天气寒冷,食物易于保存,做一次可以吃上好多天,每次吃的时候铲出一碗,回锅加热一下就能上桌,省时省事又下饭。这道菜还有个独特之处,就是越热越好吃。经过长时间的炖煮,特别是回锅加热后,猪肉丁肥而不腻,花生和黄豆绵软入味,吸饱了汤汁的豆腐香浓滋润,透明的萝卜块不但没有了让人反感的辛辣味,反而融合了油炸豆腐和肉丁的香味,不管是暄软的馒头还是热腾腾的米饭或面条,和它都是绝配。

萝卜是我国最古老的蔬菜之一,至今已有两千多年的栽培、种植、食用历史。《尔雅》菜服条中称萝卜为“菜服、葵、芦服”。晋郭璞注曰:“芦服,芜菁属。紫华,大根。俗呼雪菜。”《诗经·邶风·谷风》中写道,“采葑采菲,无以下体。”这里的“菲”就是萝卜,可知早在先秦时期,萝卜已是常见的蔬菜。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记载:“菜服天下通有之”“可生可熟,可菹可酱,可豉可醋,可糖可腊可饭,乃蔬中之最有益者”“生吃可以止咳、消胀气,熟食可以补气顺气”。可见在李时珍的眼里,萝卜不仅是全能型蔬菜,还具有极高的药用价值。《普济方》中记载了一则神奇验方:“萝卜生捣汁,入姜汁同服”,可以治疗急性咽喉炎导致的失声。至于这方子有没有效用,笔者没有试过就不得而知了。苏东坡在《狄韶州煮蔓菁芦菔羹》诗中写道:“谁知南岳老,解作东坡羹。中有芦服根,尚含晓露清。勿语贵公子,从渠醉臃脰。”意思是说萝卜汤太好吃了,不要告诉那些公子王孙们,让他们去吃荤腥鱼肉腻死他们吧。可以说是苦中作乐的典范,读来令人莞尔。

“过了腊八就是年”,这些日子网络平台上年味渐浓,一片热热闹闹的气氛里,偶然看到椒子酱的做法,瞬间勾起了童年的回忆。所需食材都很常见,做法又十分简单,循着记忆中的画面,很快复刻出那熟悉的味道。当香浓软烂的萝卜块、咸香的肉丁和花生米、豆腐块一起,慢慢熬制出黏稠厚重的鲜辣香醇,配上一碗热腾腾的米饭,就是记忆里百吃不厌的童年味道。

有人说,不造作不矫饰的大众口味,才是饱含真情的美好食物。虽说萝卜是秋冬养生的好食材,但吃多了也着实不那么美妙,不知道是哪个聪明的主妇发明了椒子酱这样奇特的菜谱,用最常见的食材、最简单的烹饪手法,熬制出这样朴实低调却让人眷恋的家常味道。在冷风瑟瑟的冬日里,有一碗热乎乎的椒子酱下饭,该是最温暖的事情了。

这样日常而又独特的家乡味道,值得年年拿出来品味。

生命的审思与希冀

□ 萧木可

深夜凉意袭来,坐在书桌前,端起温热的咖啡,犹见灯光下的丝丝蒸汽,猫儿蜷缩成一团打着盹,脑海里忽闪过“红袖添香夜读书”的诗句,于是再次拿起书桌上那本尘封已久的《我与地坛》,开启冬夜汲取营养之旅。

掩卷之后,地坛这座荒芜的园子在我脑海里挥之不去,它承载着作者史铁生的沉思与成长,是他在人生忽地残废了双腿,极尽失落与迷茫之时逃避喧嚣之选择,一个失意的少年与一座荒芜的园子的相遇,一个灵魂的自我救赎与超越。是作者对遭遇劫难后生命的沉思和体味,对人生命运的哲思和超越,在这个冬夜的夜晚,直击我的心灵,激荡着我内心的波澜。

文中对“活着”这个问题的思索,也牵动着我的心,作者以彻悟的口吻首先交代了与地坛的关系,在与地坛的和解中也首次超越了生死,如作者所言“死是一件不必急于求成的事,死是一个必然会降临的节日”。当活着这个问题解决时,剩下的就是怎么活的问题了,这是一个更难的人生课题,更需要直面困难的勇气,也需要实践和锻炼。作者将视线移出自身范围,通过对来到这园子里的其他人的描述,在自然生命、四季更迭中用他人的命运和活法照亮了自己的心。

关于母爱的温暖和深沉,作者泼墨于母亲逝后的遗憾和追悔,而母亲深沉的爱滋润并激励着作者。“母亲生前没留给我什么隽永的哲言,或要恪守的教诲,只是在去世之后,她艰难的命运,毫不张扬的爱,随光阴流转,在我的印象中愈加鲜明深刻”。人生海海,遗憾之事常有,但最遗憾莫过于“树欲静而风不止,子欲养而亲不待”,这一刻,亲情之可贵,孝道之精髓深入人心。

园子里还有时光里相伴到老的老夫妻、刻苦练唱的小伙子、豪爽的饮酒老人、率真的捕鸟汉子、优雅而朴素的中年女工程师、极不走运的长跑家、结伴来玩的哥哥和妹妹。这些人无声地表达着爱情的可贵、人生的乐趣、追求的执着、信念的坚定和亲情的力量。作者身陷低谷,这些陌生又熟悉的人们默默传递着生命的意义与温暖,也引发了作者对苦难的思考,阅读过后,如何直面苦难,甚至超越苦难这个问题在我脑海中越加明晰。“她每时每刻都是夕阳也都是旭日。当它熄灭着走下山去收尽苍凉残照之际,正是它在另一面燃烧着爬上山巅布散烈烈朝晖之时。”

不拘泥于当下,即使遇见凋零,遇见苦难,也能勇敢走出去,世界如此博大,我们身处一隅,勇敢活着已然有意义,学会用辩证的眼光看待遭遇的一切,也学会用绝对运动和相对静止去认识世界,在对生命的体认中,审思中完成对自我生命的超越,发现人生的希望与美好,原来,一本好书真的可以给予人力量。

秋冬萝卜暖人心

□ 张颖

冬天熬着熬着就到了尾声,天依旧冷。不过,物极必反是这个世界的神奇之处。厚厚的冰层下面,春水在悄悄酝酿。掰着手指数一算,大寒之后就是立春了,总算要熬出头了。

温暖在前,胜利在望,我们总想在天寒地冻中再去寻找那些春天的消息和线索。可抬眼望去,冬日的气息依旧浓到极致。依旧是天寒地冻,依旧是草木枯萎,依旧是冰河沉寂,哪里有春天的一点踪迹? 不过,如果用心探寻,一定会发现大自然所传递的隐秘线索,一定会听懂大自然对万物传达的特殊暗语。

冰封的河水,已经缄默许久。厚厚的冰层,让我们无法触碰到水流的柔软。我相信,温暖是从土地深层慢慢传递的。春天的气息一点点涌动,坚冰深处,水已经有了温暖的气息。水中的鱼儿最早感知到温暖的水流,它们不停欢腾着,在寻找抵达春天的路径。春水在寒冰深处悄悄酝酿,只等春风的哨音响起,冰河便会在某一个瞬间“咔嚓”一声裂开,坚固的冰层四分五裂,溃不成军,涣散开来。随后,所有冰封的水面,仿佛被一声令下解除封锁般,在最短的时间内流淌起来。寒冬将尽,春水又生,我们即将又一次与柔软的流水亲密接触,这多么让人期待啊!

当然,抵达冰消雪化之境,需要过程。我们等待的已经太久了,从冬天来临时,我们就学着诗人的口吻说:“冬天来了,春天还会远吗?”如今,寒冷虽在,温暖已经潜滋暗长,我们的期许终于要落到实处了。我想说的是,冬天即将离去,春天转瞬不就到了吗?

“花木管时令,鸟鸣报农时。”这个世界上,花草树木以及鸟兽昆虫总是比人类更早一步探听到大自然的讯息。花草树木虽然依旧是冬日里的冷脸,但青葱的梦想已然启程。等到春风送暖,它们会立即绽开笑颜。此刻草木们已经隐约感觉到春气将要萌发,它们已经做足了准备,每一个枝条里都藏着一个绿色的精灵,只待时候一到,便一起抽出一个绿生生的春天。不知你发现没有,有些树木的枝条已经变得有些软了,它们经历了严冬的考验,将要在春风里重生。

山林里冬眠的野兽,睡了一个冬天,做了一个长长的梦。它们的巢穴最隐秘,安静得只能听得到季节的召唤。有些小动物感知到土地深处的温暖,猛然惊醒,伸了个懒腰。它们把这个消息传递给同伴,得到的回应是:再稍等片刻,春天马上就到了。它们的巢穴之外,寒冷依旧侵入骨髓。但是,再等等吧,春天马上就到。

万物有灵,同人们一起祈望春天。而我们在这个即将过去的冬天,同样经历了考验。很多人在病痛的煎熬中度过了最寒冷的日子,恍然间,惊觉冬天即将逝去,春天即将来了。经历了最艰难的时光,健康和幸福终于到来。熬过了最寒冷的日子,温暖便会如约到来,这是一种神奇的规律。

坚冰深处春水生,花香鸟语如期至。让我们默默等待,等待春天的钟声敲响的那一刻!

坚冰深处春水生

○ 马亚伟

雪上的『诗』

○ 尚庆海

住在我家楼上的老王原来是跑出租车的,因为一次车祸,坐上了轮椅。他性格开朗,和小区里很多业主都熟识。坐上了轮椅后,老王结识了多位“轮友”,他把“轮友”们组织起来,一起郊游、逛街,更多的时候聚集在公园里聊天,帮助“轮友”们重拾对生活的信心,让他们也变得开朗、热情。

前几天下了一场大雪,小区东边有一条还没有修通的断头路,积雪没人清扫。我周末去这条断头路踩雪,远远地看到老王坐着轮椅,双手握着手轮在雪地上“溜达”。老王看到我,大声打招呼。我过去问他:“踩雪呢?”老王哈哈一笑,停下来说:“咱诗意一点行不?”我戏谑道:“踩雪已经够诗意的了,现在没几个人有这样的雅兴了。”老王笑着说:“我不光在读雪,还在雪地上‘写诗’呢。”听了老王的话,我的心头莫名一颤,忍不住去看老王“写”在雪地上的“诗”。

轮椅留下的痕迹纵横交错,像一张网。我说:“这‘诗’写的,不像你的性格。”老王幽默地回了一句:“生活是这性格。”

我欲推着老王继续“写诗”,被老王拒绝了,我就和老王并肩在雪地上“写诗”。我们一边“写”,一边聊,老王给我讲了很多他坐轮椅前和坐轮椅后的事情。

老王曾经是一位诗歌爱好者,年轻的时候,读诗,也写诗,结婚后,所有的时间被柴米油盐塞满了,慢慢就把那个文雅的兴趣丢掉了。出车祸后,得知自己的余生要在轮椅上度过,老王一度心灰意冷,他躺在病床上,忽然想到了汪国真的诗句:“心晴的时候,雨也是晴;心雨的时候,晴也是雨”。他猛然醒悟,一个人若认为自己废了,没有残疾也是废人;若自己不承认自己废了,即使残疾也能和正常人一样活得漂亮!老王不承认自己是废人,他身体康复后,坐着轮椅,开始一种全新的生活。老王主动去结识和他一样坐着轮椅的人,相互帮助,相互鼓励,抱团取暖……

老王坐着轮椅爬斜坡,涉积水。爬斜坡的时候,他从坡上摔下过,也成功爬上过;涉积水的时候,积水淹没双脚,经常弄得自己满身泥水。老王说他每次经历挑战的时候,其实是在用心灵和行动“写诗”,“写”生活这首“诗”,“写”活着这首“诗”。

我再看老王写在雪地上的“诗”,那一行行深深浅浅的“诗句”,正是老王对“雨也是晴”的完美诠释。

泰戈尔说:“天空没留下翅膀的痕迹,但我已飞过。”老王的翅膀在天空飞过的痕迹,我记得,许多认识老王的人应该也记得。

春



追梦人回到故乡

□ 关鑫

这几天,小城忽然活跃起来,平时寂静寥落的小巷里摩肩接踵;平时宽阔宁静的马路变得拥挤了。

追梦的人陆续回到故乡,年,就快到了。

年是属于乡村,属于小城镇的。大城市里的高级白领、公司高管、小职员或者是小保姆、农民工……这些不甘于乡村和小县城单调平凡生活的人,这些在外打拼努力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的人,这些为了生活在外奔波劳苦的人……累了一年,盼的就是家人团聚,和和美美地过一个团圆年,开开心心地过一个幸福年。因此,即使在天涯海角,他们也要把平时舍不得休的假日省下来,再用上春节这短暂的假日,拖家带口,回老家过年。

年终岁尾,乡村和小镇全都热闹起来。街上的时髦男女多了,各种牌照的私家车也多了。大包小裹的,人们忙着办年货。平时花钱算了又算,过年了,大家全都大方起来,山珍海味、蔬菜水果,应有尽有。

寂寥的小山村,炊烟缭绕,到处都是欢声笑语。大家忙着杀猪宰牛,杀鸡剥鹅,灶台前忙忙碌碌的白发娘亲,还有食物熟悉的香味,让我们一下子穿越到童年,穿越到那些贫困却又温馨的岁月,生活的指针一下子拨转到从前。珍妮回归成丫蛋,汤姆回归成狗剩,洗尽铅华,顶着一张有小雀斑的脸,邻家的大娘看着才亲切;不再西装革履,“老王家的二小子”仍然被赞誉“出息了”,就算是小保姆、农民工,听说是坐飞机回来的,也足以让人另眼相看。

回到故乡,这些追梦的人,他们回归成孝顺的儿子,能干的女儿。给老爹老娘的礼物,都是精挑细选的,老娘几乎笑出眼泪,说孩子要把自己打扮成“老妖精”,老父亲任凭孩子们给自己套上时髦的新衣裳,扭捏了一下,也就接受了。送给老两口的营养品一看就价格不菲,老人埋怨孩子乱花钱,但心里是偷着乐的:孩子有钱了,又没忘记孝敬父母,人生福分,除此还有什么求?

同时,他们还是父母,还是乡下同龄人的兄弟姐妹。孩子们都得到了新衣新帽新鞋子,各种玩具和小食品,当然,少不了老师推荐的书还有学习用具。从小玩到大的伙伴也是一定要见的,每个人都得到了暖心的礼物。

追梦的人陆续回到故乡,故乡充满了生机,充满了希望,每一个出门在外的人都赢得了无数羡慕的眼神,每一个回到故乡的人都是老家的英雄。老家的人,不问收成,不问艰辛,敢出去闯世界,就是好女子好汉子。

热热闹闹过大年,欢欢喜喜过大年,酸甜苦辣都留给昨日。而昨日就像旧日历,翻过之后,便可以使它束之高阁了。好的东西要传承,坏的过往要学会忘记,就让那些伤心难过随着爆竹响起永远地成为过去吧。新的一年,崭新的春天就要来临,每一个人都会有最好的开始:把美好播种在春天的土地里,就可以耐心等待一场好收成。

追梦的人已回到故乡,大年过后,他们还将带着老家的殷殷希望,踏上征途。